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04及103年第1季

地址：雲林縣斗六市工業區工業路122號

電話：(05)5571668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7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8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9~10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1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1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1~14		三
(四)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15		四
(五) 會計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6~32		六~二三
(七) 關係人交易	32~34		二四
(八) 質抵押之資產	34		二五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4		二六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34~35		二七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5		二八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		二八
3. 大陸投資資訊	35~36		二八
(十四) 部門資訊	36		二九

會計師核閱報告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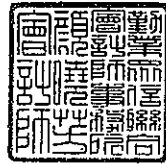
除下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36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除 Century Nova Steel Co., Ltd、彰源金屬工業（蘇州）有限公司及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外，餘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同期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計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511,637 仟元及 476,399 仟元，皆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4%；其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3 月 31 日之合計負債總額分別為 4,707 仟元及 2,562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 0.06%及 0.03%；其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第 1 季之合併綜合損益分別為 (1,255)仟元及 12,237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損益總額之(38%)及 15%。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揭露相關資訊，其與前述非重要子公司有關之資訊亦未經會計師核閱。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上段所述子公司財務報表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倘該等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核閱而有所調整時，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可能影響外，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顏 曉 芳



顏曉芳

會計師 蔣 淑 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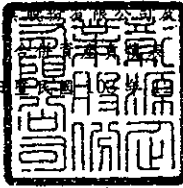


蔣淑菁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中 華 民 國 104 年 5 月 7 日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及 103 年 12 月 31 日 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4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3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3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439,739	12		\$ 1,246,491	11		\$ 1,103,730	1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	6,050	-		8,991	-		8,035	-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174,124	2		206,559	2		210,401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四)	-	-		-	-		45,102	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九)	820,857	7		843,666	7		785,559	7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二四)	117,455	1		105,001	1		28,024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四)	52,070	-		58,209	1		51,428	1	
1310	存 貨(附註十)	4,329,568	38		4,558,871	39		3,942,680	36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	179,506	2		122,474	1		197,780	2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及二五)	4,029	-		4,085	-		3,405	-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82	-		626	-		57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7,124,280</u>	<u>62</u>		<u>7,154,973</u>	<u>62</u>		<u>6,376,714</u>	<u>59</u>	
	非流動資產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二及二五)	4,114,930	36		4,180,497	36		3,749,268	35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十九)	140,860	1		149,684	1		199,472	2	
1915	預付設備款	80,060	1		71,511	1		472,255	4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二及二四)	43,160	-		23,628	-		22,509	-	
1985	長期預付租賃款(附註十三)	30,979	-		31,644	-		30,87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409,989</u>	<u>38</u>		<u>4,456,964</u>	<u>38</u>		<u>4,474,381</u>	<u>41</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1,534,269</u>	<u>100</u>		<u>\$ 11,611,937</u>	<u>100</u>		<u>\$ 10,851,09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 3,545,173	31		\$ 3,539,716	31		\$ 3,448,154	3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150,000	2		150,000	1		150,000	1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	-		-	-		244	-	
2150	應付票據	12,427	-		25,535	-		23,673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四)	121,013	1		95,189	1		70,044	1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141,674	1		229,166	2		182,652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	-		6,705	-		1,933	-	
2311	預收貨款	146,163	1		127,580	1		146,676	1	
2322	一年內到期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466,500	4		478,636	4		90,000	1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15	-		1,500	-		1,82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584,865</u>	<u>40</u>		<u>4,654,027</u>	<u>40</u>		<u>4,115,202</u>	<u>3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銀行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2,948,479	25		2,963,931	25		3,379,479	3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十九)	95,919	1		97,134	1		95,604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附註四及十六)	107,240	1		107,240	1		112,294	1	
2645	存入保證金(附註二二及二四)	16,587	-		11,704	-		5,948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168,225</u>	<u>27</u>		<u>3,180,009</u>	<u>27</u>		<u>3,593,325</u>	<u>33</u>	
2XXX	負債總計	<u>7,753,090</u>	<u>67</u>		<u>7,834,036</u>	<u>67</u>		<u>7,708,527</u>	<u>71</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	普通股股本	2,728,819	24		2,728,819	24		2,728,819	25	
3210	資本公積	473,364	4		473,364	4		443,263	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642	-		15,642	-		121,142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	-		16,566	-	
3350	未分配盈餘(符彌補虧損)	432,219	4		394,888	4		(69,286)	-	
3400	其他權益	131,135	1		165,188	1		66,387	1	
3500	庫藏股票	-	-		-	-		(164,323)	(2)	
3XXX	權益總計	<u>3,781,179</u>	<u>33</u>		<u>3,777,901</u>	<u>33</u>		<u>3,142,568</u>	<u>29</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1,534,269</u>	<u>100</u>		<u>\$ 11,611,937</u>	<u>100</u>		<u>\$ 10,851,09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5 月 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 益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二四)	\$ 2,878,685	100	\$ 3,026,727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十八及二四)	<u>2,606,162</u>	<u>91</u>	<u>2,745,960</u>	<u>91</u>
5900	營業毛利	<u>272,523</u>	<u>9</u>	<u>280,767</u>	<u>9</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八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135,072	5	141,995	5
6200	管理費用	<u>46,662</u>	<u>1</u>	<u>42,829</u>	<u>1</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181,734</u>	<u>6</u>	<u>184,824</u>	<u>6</u>
6900	營業淨利	<u>90,789</u>	<u>3</u>	<u>95,943</u>	<u>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附註二四)	9,948	-	3,740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淨額 (附註七)	(9,160)	-	5,254	-
7510	利息費用	(40,716)	(2)	(39,565)	(1)
7590	什項支出	(5,669)	-	(1,349)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5,597)	(2)	(31,920)	(1)
7900	稅前淨利	45,192	1	64,023	2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十九)	<u>7,861</u>	<u>-</u>	<u>11,243</u>	<u>-</u>
8200	本期淨利	<u>37,331</u>	<u>1</u>	<u>52,780</u>	<u>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34,106)	(1)	\$ 28,598	1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53	-	(24)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34,053)	(1)	28,574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278	-	\$ 81,354	3
	每股盈餘 (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0.14		\$ 0.21	
9850	稀 釋	\$ 0.14		\$ 0.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5 月 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四及十七)		其他權益項目							及十七)	
		保 留 盈 餘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權益總計
代碼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股 本	資 本 公 積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庫 藏 股 票	權 益 總 計
A1	103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728,819	\$ 443,263	\$ 121,142	\$ 16,566	(\$ 122,066)	\$ 37,808	\$ 5	(\$ 164,323)	\$3,061,214
D1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52,780	-	-	-	52,780
D3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28,598	(24)	-	28,574
D5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52,780	28,598	(24)	-	81,354
Z1	103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2,728,819	\$ 443,263	\$ 121,142	\$ 16,566	(\$ 69,286)	\$ 66,406	(\$ 19)	(\$ 164,323)	\$3,142,568
A1	104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2,728,819	\$ 473,364	\$ 15,642	-	\$ 394,888	\$ 165,241	(\$ 53)	-	3,777,901
D1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淨 利	-	-	-	-	37,331	-	-	-	37,331
D3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稅 後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	-	-	-	-	(34,106)	53	-	(34,053)
D5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	-	-	-	37,331	(34,106)	53	-	3,278
Z1	104 年 3 月 31 日 餘 額	\$2,728,819	\$ 473,364	\$ 15,642	\$ -	\$ 432,219	\$ 131,135	\$ -	\$ -	\$3,781,179

後附之附註係本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5 月 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 量 表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 45,192	\$ 64,023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0,981	54,646
A20200	攤銷費用	199	192
A20300	呆帳費用提列(迴轉)	2,364	(10,066)
A20900	利息費用	40,716	39,565
A21200	利息收入	(1,848)	(963)
A22500	處分資產損失	5,282	-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177)	(43)
A23800	非金融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23,631)	(24,731)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1,077)	(2,605)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58
A31130	應收票據	32,435	(49,917)
A31150	應收帳款	9,189	5,699
A31180	其他應收款	(502)	29,048
A31200	存 貨	253,101	158,011
A31230	預付款項	(56,660)	5,32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56)	(194)
A31250	其他金融資產	-	995
A32130	應付票據	(13,108)	(5,817)
A32150	應付帳款	25,829	(45,451)
A32180	其他應付款項	(88,011)	(16,521)
A32210	預收款項	18,583	32,44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15	(2,02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299,016	231,86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48	96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0,197)	(39,71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69)	(89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0,298	192,22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4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103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9,068)	(\$ 5,996)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12,239	6,067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50)	(75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523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532)	244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5,194)	(54,66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9,282)	(55,100)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銀行借款增加(減少)	5,457	(266,857)
C01600	舉借長期銀行借款	-	200,000
C01700	償還長期銀行借款	(28,750)	(211,538)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4,883	(1,538)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8,410)	(279,93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9,358)	(3,043)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193,248	(145,85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246,491	1,249,58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439,739	\$ 1,103,7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4 年 5 月 7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張炳耀



經理人：張炳耀



會計主管：施義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為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73 年 10 月設立於斗六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開始營業，主要係從事於各種不銹鋼管、鋼管、銅管、鋁管及相關產品之製造及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 87 年 12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4 年 5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9342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30010325 號函，合併公司自 104 年起開始適用業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且經金管會認可之 2013 年版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及相關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正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經評估 2013 年版 IFRSs 及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對合併公司無重大之影響。

-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金管會尚未發布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註2)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註4)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2016年1月1日(註3)
IFRS 10、IFRS 12及IAS 28之修正「投資個體：合併報表例外規定之適用」	2016年1月1日
IFRS 11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年1月1日
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7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揭露計畫」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38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IAS 16及IAS 41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年7月1日
IAS 36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IAS 39之修正「衍生工具之合約更替及避險會計之繼續」	2014年1月1日
IFRIC 21「公課」	2014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給與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IFRS 2之修正；收購日於2014年7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IFRS 3之修正；IFRS 13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2014年7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3：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所發生之交易。

註4：除IFRS 5之修正推延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6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

1.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IFRS 15「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

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合併基礎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附表七。

(三)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確定福利退職後福利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378	\$ 4,432	\$ 4,276
銀行存款	1,086,615	1,000,279	817,574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原始到期日3個月內)	<u>352,775</u>	<u>245,865</u>	<u>285,285</u>
	1,443,768	1,250,576	1,107,135
減：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質押銀行存款)	<u>(4,029)</u>	<u>(4,085)</u>	<u>(3,405)</u>
	<u>\$ 1,439,739</u>	<u>\$ 1,246,491</u>	<u>\$ 1,103,73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u>\$ -</u>	<u>\$ -</u>	<u>(\$ 244)</u>

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幣	別	到	期	期	間	合	約	金	額
<u>103年3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澳幣兌新台幣		103.04.15				AUD140/NTD3,699			

合併公司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從事遠期外匯合約所認列之淨利為259仟元。

八、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國內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u>\$ 6,050</u>	<u>\$ 8,991</u>	<u>\$ 8,035</u>

九、應收帳款－非關係人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 872,687	\$ 893,258	\$ 813,387
減：備抵呆帳	<u>(51,830)</u>	<u>(49,592)</u>	<u>(27,828)</u>
	<u>\$ 820,857</u>	<u>\$ 843,666</u>	<u>\$ 785,559</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備抵呆帳係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未逾期	\$ 776,628	\$ 823,467	\$ 665,211
已逾期			
60 天以下	42,671	8,102	27,077
61 至 90 天	1,911	10,538	50,620
91 天以上	51,477	51,151	70,479
合 計	<u>\$ 872,687</u>	<u>\$ 893,258</u>	<u>\$ 813,387</u>

以上係以扣除備抵呆帳前之餘額，並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	\$ 49,592	\$ 37,804
本期提列(迴轉)	2,364	(10,066)
外幣換算差額	(126)	90
期末餘額	<u>\$ 51,830</u>	<u>\$ 27,828</u>

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存 貨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製成品	\$ 1,679,950	\$ 1,784,989	\$ 1,734,721
在製品	506,322	428,011	550,589
原 料	2,073,515	2,225,720	1,576,619
物 料	56,671	63,630	59,205
在途存貨	13,110	56,521	21,546
	<u>\$ 4,329,568</u>	<u>\$ 4,558,871</u>	<u>\$ 3,942,680</u>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營業成本中分別包含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利益 23,631 仟元及 24,731 仟元，存貨回升利益係因積極消化庫存，相關金額亦反應於營業成本。

十一、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04年 3月31日	103年 12月31日	103年 3月31日
本公司	Froch Enterprise International Co., Ltd. (彰源開曼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Century Nova Steel Co., Ltd. (彰源維京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100
	Froch Stainless Co., Ltd. (彰源薩摩亞公司)	國際間投資業務	100	100	-
彰源開曼公司	彰源金屬工業(蘇州)有限公司 (彰源蘇州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張家港保稅區彰源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彰源貿易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30	30	30
彰源蘇州公司	彰源貿易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70	70	70
彰源維京公司	無錫彰源鋼鐵有限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00	100	100
彰源薩摩亞公司	無錫彰源不銹鋼有限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務	83	83	-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務	17	17	-

除重要子公司彰源維京公司、彰源蘇州公司及彰源無錫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第1季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外，餘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非重要子公司同期之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土 地	\$ 906,814	\$ 906,814	\$ 906,814
房屋及建築	898,507	914,385	910,509
機器設備	1,906,090	1,957,979	1,528,002
運輸設備	19,636	17,874	20,306
出租資產	156,056	156,659	155,717
其他資產	218,944	220,836	224,462
未完工程	8,883	5,950	3,458
	<u>\$ 4,114,930</u>	<u>\$ 4,180,497</u>	<u>\$ 3,749,268</u>

除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未發生重大增添、處分及減損情形。

合併公司於94年9月與非關係人簽約購買雲林縣斗六市榴中段之土地計16,047仟元，以作為合併公司儲水槽用地。因該土地係屬農牧

用地而以董事長個人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辦理他項權利設定予合併公司。

合併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 至 60 年
其他	8 至 21 年
機器設備	2 至 30 年
運輸設備	4 至 15 年
租賃改良	7 至 11 年
出租資產	
廠房主建物	60 年
其他	11 至 16 年
其他設備	2 至 60 年

合併公司設定抵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參閱附註二五。

十三、預付租賃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流動（帳列預付款項）	\$ 790	\$ 802	\$ 768
非流動	<u>30,979</u>	<u>31,644</u>	<u>30,877</u>
	<u>\$ 31,769</u>	<u>\$ 32,446</u>	<u>\$ 31,645</u>

彰源無錫公司於 94 年 7 月間取得中國大陸江蘇省無錫市錫山經濟開發區面積 325,745 平方米之土地使用權 50 年。該公司於土地使用年限內享有土地使用權、收益權和轉讓及出租等之處分權，並負責因使用土地而應繳納之各種稅費。土地用途為供興建生產廠房、辦公大樓及員工宿舍使用。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銀行借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狀借款	\$ 1,715,283	\$ 1,670,571	\$ 1,919,168
信用借款	<u>1,829,890</u>	<u>1,869,145</u>	<u>1,528,986</u>
	<u>\$ 3,545,173</u>	<u>\$ 3,539,716</u>	<u>\$ 3,448,15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信用狀借款利率 (%)	1.40-2.17	1.27-2.54	1.43-2.27
信用借款利率 (%)	1-3.19	1.03-3.16	1-3.01

(二) 應付短期票券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付商業本票	<u>\$ 150,000</u>	<u>\$ 150,000</u>	<u>\$ 150,000</u>
利率 (%)	1.30	1.05	1.05

應付商業本票係屬未付息之應付短期票券，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故以原始票面金額衡量。

(三) 長期銀行借款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抵押借款—於104年 12月至109年5月 間到期	\$ 1,986,229	\$ 1,985,067	\$ 1,981,979
信用借款	1,428,750	1,457,500	1,487,5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u>466,500</u>)	(<u>478,636</u>)	(<u>90,000</u>)
一年後到期部分	<u>\$ 2,948,479</u>	<u>\$ 2,963,931</u>	<u>\$ 3,379,479</u>
抵押借款利率 (%)	2.22	2.22	2.22
信用借款利率 (%)	1.81-2.70	1.90-2.38	1.81-2.70

抵押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參閱附註二五）。

本公司於102年4月與土地銀行等8家金融機構組成之授信銀行團簽訂授信總額度40億元之聯合授信合約。依據合約規定，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每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應維持：

1. 流動比率不得低於100%（含）；
2. 負債比率不得高於250%（含）；
3. 本金利息保障倍數（即稅前淨利加計折舊及各項攤提加計利息費用之總和除以利息費用），自103年起應維持3倍（含）以上；
4. 股東權益應不低於28億元（含）。

依貸款合約規定，如本公司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不符上述財務比率時，如於同年 7 月 1 日起算之 5 個月內（改善期間）完成改善，則不視為違反財務承諾，惟自 7 月 1 日起自改善日止之利息應加碼年利率 0.2%；但如借款人未能於改善期間內完成改善者，則應（1）依改善期間屆滿日之本金餘額按費率 0.05% 計付罰款，及（2）自改善期間屆滿日起至實際改善日止之利息再加碼年利率 0.2%。如未完成改善且經管理銀行通知後，應於 3 個月內以現金增資、股東墊款或管理銀行同意之其他方式調整之。若借款人完全依上述約定履行，則違反財務比率不視為違約情事。

十五、其他應付款

	<u>104年3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3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43,213	\$ 78,765	\$ 29,412
應付運費	28,987	48,147	59,246
應付設備款	3,239	6,272	22,129
應付佣金	3,900	4,134	5,966
其他	62,335	91,848	65,899
	<u>\$ 141,674</u>	<u>\$ 229,166</u>	<u>\$ 182,652</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認列之確定福利計畫相關退休金費用係以 103 年及 102 年 12 月 31 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計算，金額分別為 578 仟元及 590 仟元。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04年3月31日</u>	<u>103年12月31日</u>	<u>103年3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400,000</u>	<u>400,000</u>	<u>400,000</u>
額定股本	<u>\$ 4,000,000</u>	<u>\$ 4,000,000</u>	<u>\$ 4,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272,882</u>	<u>272,882</u>	<u>272,882</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股票發行溢價	\$ 443,263	\$ 443,263	\$ 443,263
股份基礎給付	30,101	30,101	-
	<u>\$ 473,364</u>	<u>\$ 473,364</u>	<u>\$ 443,263</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多變，為因應業務成長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年度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由董事會依下列原則擬定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1) 董事、監察人酬勞 1% 至 3%，(2) 員工紅利 1%，(3) 如尚有餘額，為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並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不低於當年度盈餘可分配數之 50%；其中股東股息及紅利之現金部分不低於股東股息及紅利分配數之 20%。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皆為 336 仟元；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因屬累積虧損，故未估列應付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前述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係皆按稅後淨利（已扣除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金額）之 1% 計算。年度終了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發放員工紅利，股票紅利股數按決議分紅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以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慮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分配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公司於 104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之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39,096	
現金股利	136,441	\$ 0.5
股票股利	136,441	0.5

有關 103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尚待預計於 104 年 6 月 16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庫藏股票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03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將自 100 年 11 月起分六次實施庫藏股共計買回 15,774 仟股之庫藏股票提撥予員工認購，依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計算之每股認購權利價值為 0.6038 元至 2.7654 元，認列之酬勞成本計 30,101 仟元，評價模式所採用之參數如下：

給與日股票（調整市價）	12.1356 元
行使價格	9.4 元~12.322 元
預期波動率	30.33%
預期存續期間	0.2164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4574%

十八、本期淨利

本年度淨利係包含以下項目：

(一)折舊及攤銷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789	\$ 46,703
營業費用	<u>8,192</u>	<u>7,943</u>
	<u>\$ 50,981</u>	<u>\$ 54,646</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199</u>	<u>\$ 192</u>

(二)員工福利費用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薪資費用	\$ 102,380	\$ 107,103
勞健保費用	8,591	9,04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6,645	5,361
確定福利計畫	578	590
其他員工福利	<u>8,807</u>	<u>6,28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27,001</u>	<u>\$ 128,38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4,111	\$ 73,900
營業費用	<u>52,890</u>	<u>54,483</u>
	<u>\$ 127,001</u>	<u>\$ 128,383</u>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組成項目如下：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52	\$ 1,93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7,609	9,3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7,861</u>	<u>\$ 11,243</u>

(二)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公司無 86 年度以前之未分配盈餘。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股東可扣抵稅額餘額	<u>\$ 28,213</u>	<u>\$ 28,213</u>	<u>\$ 28,213</u>

103 年預計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為 7.14%，102 年度因累積虧損，尚無稅額扣抵比率。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1 年度止（除 100 年度以外）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 數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u>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 37,331	272,882	<u>\$ 0.14</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	118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37,331</u>	<u>273,000</u>	<u>\$ 0.14</u>

	歸屬於本公司 業主之淨利	股 數 (仟 股)	每股盈餘(元)
<u>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u>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 52,780	257,108	<u>\$ 0.21</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_____ -	_____ -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 52,780</u>	<u>257,108</u>	<u>\$ 0.2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股數之判斷基礎。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一、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款項帳列應付設備款項下分別為3,239仟元及22,129仟元。

二二、營業租賃協議

本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之營業租賃係承租供製造及辦公使用之土地及廠房，租賃期間分別為4年及2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對租賃土地並無優惠承購權。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支付之存出保證金為5,000仟元。已簽訂之租賃合約其未來應付之租金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10,515	\$ 13,979	\$ 11,178
1至5年	<u>6,833</u>	<u>6,677</u>	<u>26,841</u>
	<u>\$ 17,348</u>	<u>\$ 20,656</u>	<u>\$ 38,019</u>

本公司因營業租賃合約所收取之存入保證金為 500 仟元，已簽訂租賃合約其未來應收之租金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不超過1年	\$ 2,160	\$ 1,966	\$ 1,404
1至5年	<u>5,761</u>	<u>3,931</u>	<u>5,897</u>
	<u>\$ 7,921</u>	<u>\$ 5,897</u>	<u>\$ 7,301</u>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衡量方式依照公允價值可觀察之程度分為第 1 至 3 級：

- (1) 第 1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以來自活絡市場相同資產或負債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2) 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除第 1 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 (3) 第 3 級公允價值衡量，係指評價技術係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即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104年3月31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6,050</u>	<u>\$ -</u>	<u>\$ -</u>	<u>\$ 6,050</u>
<u>103年12月31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8,991</u>	<u>\$ -</u>	<u>\$ -</u>	<u>\$ 8,991</u>
<u>103年3月31日</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基金受益憑證	<u>\$ 8,035</u>	<u>\$ -</u>	<u>\$ -</u>	<u>\$ 8,035</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u>\$ -</u>	<u>\$ 244</u>	<u>\$ -</u>	<u>\$ 244</u>

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無第1級與第2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遠期匯率及合約所訂匯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2. 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性工具係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選擇權衍生工具係採用選擇權定價模式計算公允價值。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之非選擇權衍生工具係以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採用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估算公允價值。遠期外匯合約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3. 除上述外之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定價模式決定。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放款及應收款	\$ 2,647,405	\$ 2,483,554	\$ 2,246,7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6,050	8,991	8,035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	-	244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	7,401,853	7,493,877	7,349,950

放款及應收款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餘額係包含短期銀行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銀行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於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並持續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部門每季對合併公司之管理階層提出報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及利率變動風險。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以規避部分外幣淨資產或淨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所產生之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數個子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當功能性貨幣對美金之匯率變動 1% 時，合併公司於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變動 6,280 仟元及 7,765 仟元。

管理階層認為敏感度分析無法代表匯率固有風險，因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暴險無法反映期間之暴險情形。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遠期利率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52,775	\$ 245,865	\$ 285,285
金融負債	150,000	150,000	150,00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077,616	982,236	801,370
金融負債	6,960,152	6,982,283	6,917,633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於浮動利率之金融資產及負債，當利率增加 1 碼 (0.25%) 時，在其條件維持不動之情況下，本公司 104 年及 10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3,713 仟元及 3,785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合併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來管理流動性風險。截至 104 年 3 月 31 日暨 103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則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4 年 3 月 31 日						
浮動利率工具	1-3.19	\$ 813,640	\$ 1,152,145	\$ 2,045,888	\$ 126,250	\$ 2,822,229
固定利率工具	1.30	-	150,000	-	-	-
		<u>\$ 813,640</u>	<u>\$ 1,302,145</u>	<u>\$ 2,045,888</u>	<u>\$ 126,250</u>	<u>\$ 2,822,229</u>

非衍生金融負債	加權平均 有效利率 (%)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103年12月31日</u>						
浮動利率工具	1.03-3.16	\$ 880,919	\$ 982,257	\$ 2,155,176	\$ 127,567	\$ 2,836,364
固定利率工具	1.05	-	150,000	-	-	-
		<u>\$ 880,919</u>	<u>\$ 1,132,257</u>	<u>\$ 2,155,176</u>	<u>\$ 127,567</u>	<u>\$ 2,836,364</u>
<u>103年3月31日</u>						
浮動利率工具	1-3.01	\$ 518,411	\$ 1,135,198	\$ 1,884,545	\$ 197,500	\$ 3,181,979
固定利率工具	1.05	-	-	150,000	-	-
		<u>\$ 518,411</u>	<u>\$ 1,135,198</u>	<u>\$ 2,034,545</u>	<u>\$ 197,500</u>	<u>\$ 3,181,979</u>

(2) 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至3個月	3個月至1年
<u>103年3月31日</u>		
遠期外匯合約之金融負債	\$ -	\$ 244

(3) 融資額度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截至資產負債表日之			
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6,005,263	\$ 7,132,283	\$ 6,171,668
未動用金額	3,236,838	2,959,775	2,506,362
	<u>\$ 9,242,101</u>	<u>\$ 10,092,058</u>	<u>\$ 8,678,030</u>

二四、關係人交易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之關係人交易如下。

(一) 營業交易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銷 貨	<u>\$ 260,102</u>	<u>\$ 212,501</u>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進 貨	<u>\$ 36,545</u>	<u>\$ 207,641</u>
租金收入	<u>\$ 468</u>	<u>\$ 468</u>
租金支出	<u>\$ 2,516</u>	<u>\$ 2,516</u>

銷售予關係人之銷貨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 30 天電匯收取。一般客戶以合約約定者，係依約定期限收款；少數重要客戶之收款期間為 60-90 天。

向關係人進貨之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當。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應收帳款	<u>\$ 117,455</u>	<u>\$ 105,001</u>	<u>\$ 28,024</u>
應收票據	<u>\$ -</u>	<u>\$ -</u>	<u>\$ 45,102</u>
應付帳款	<u>\$ -</u>	<u>\$ -</u>	<u>\$ 18,106</u>
其他應收款	<u>\$ -</u>	<u>\$ 88</u>	<u>\$ -</u>

(二) 背書保證

參閱附表二。

(三) 其他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之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1 年 7 月 1 日起至 105 年 3 月 31 日止，租金為每月 818 仟元；本公司並提供存出保證金 5,0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本公司與主要管理階層及近親持有之投資之關係人簽訂廠房租用契約書，合約期間自 102 年 9 月 1 日起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租金為每月 156 仟元；關係人並提供存入保證金 500 仟元作為租賃之押金。

(四)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4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u>\$ 6,407</u>	<u>\$ 6,323</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65,903	\$ 768,110	\$ 774,73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質押 銀行存款）	4,029	4,085	3,405
	<u>\$ 769,932</u>	<u>\$ 772,195</u>	<u>\$ 778,136</u>

二六、重大或有事項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3年3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3,565</u>	<u>\$ 6,553</u>	<u>\$ 26,093</u>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外幣資產	104年3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23,729	31.30	\$ 742,718	\$ 18,516	31.65	\$ 586,031
美金	1,506	6.1422	47,138	870	6.119	27,536
(美金：人民幣)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8,566	31.30	268,116	7,350	31.65	232,628
美金	36,733	6.1422	1,149,743	36,180	6.119	1,145,097
(美金：人民幣)						
外幣資產	103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5,500	30.47	\$ 472,28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5,795	30.47	176,574			
美金	35,190	6.1521	1,072,239			
(美金：人民幣)						

合併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5,313)	1(新台幣:新台幣)	\$ 14,857
人民幣	5.136(人民幣:新台幣)	(<u>3,847</u>)	4.948(人民幣:新台幣)	(<u>9,603</u>)
		(\$ <u>9,160</u>)		\$ <u>5,254</u>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括投資子公司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六。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及六。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四及六。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附表二。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附表一。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二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營運地區。合併公司之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台灣營運區	\$ 2,421,664	\$ 90,816	\$ 2,566,908	\$ 146,985
大陸營運區	457,021	7,686	459,819	(49,614)
繼續營運單位總額	<u>\$ 2,878,685</u>	98,502	<u>\$ 3,026,727</u>	97,371
利息費用		(40,716)		(39,565)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9,160)		5,254
利息收入		1,848		96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損失淨額		(5,282)		-
稅前利益		<u>\$ 45,192</u>		<u>\$ 64,023</u>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4年及103年1月1日至3月31日部門間銷售金額分別為407,969仟元及624,478仟元。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利息收入、利息費用、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兌換損益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註三及四)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品名			
1	彰源開曼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43,820 (美金 1,400)	\$ 43,820 (美金 1,400)	\$ 43,820 (美金 1,400)	1%	短期融通資 金之必要	\$ -	營運週轉	\$ -	-	-	(註一)	(註二)		

註一：資金貸與他人之個別限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可貸資金總額之 50% 為限，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百分之百之國外公司間，從事資金貸與，則無前述限額之限制。

註二：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以不超過貸與公司淨值之 40% 為限。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四：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 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 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 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 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 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0	本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子公司	\$ 1,890,590	\$ 1,486,750 (美金 47,500)	\$ 1,486,750 (美金 47,500)	\$ 1,104,890 (美金 35,300)	\$ -	39	\$ 1,890,590	Y	-	Y	
		大連金屬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人	260,102	20,000	20,000	-	-	1	260,102	-	-	-	

註一：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淨值之 50%，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 90% 之子公司不得超過淨值 10%，但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 之公司間背書保證不在此限。與本公司因業務往來而從事背書保證者，其個別背書保證金額不超過雙方間業務往來金額（進貨或銷貨金額孰高者）為限。

註二：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4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 單位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	公允價值 (註)	
本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合庫全球高收益債券基金			300,000	\$ 3,014	-	\$ 3,014	
	第一柏瑞中國平衡基金	無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300,000	3,036	-	3,036	

註：基金受益憑證市價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淨資產價值計算。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4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及票據之比率(%)	
本公司	大連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銷貨)	(\$ 260,102)	(9)	(註一)	(註一)	(註一)	\$ 119,779	11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蘇州公司	聯屬公司	(銷貨)	(人民幣 69,481) (註三)	(89)	(註二)	(註二)	(註二)	人民幣 37 (註三)	1	
彰源蘇州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聯屬公司	進貨	人民幣 69,481 (註三)	91	(註二)	(註二)	(註二)	(人民幣 37) (註三)	(20)	

註一：銷售價格與非關係人無重大差異，收款條件為交易後30天電匯收取。
註二：係由雙方依據市場價格協議而定，收款條件為交易後90天電匯收取。
註三：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4年3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本公司	大連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之一等親	\$ 117,455	2.34	\$ -	-	\$ 117,455	\$ -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或外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名 稱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註 一)	交 易 往 來 情 形			
				目 科	金 額 (註 二)	交 易 條 件	佔 合 併 總 營 收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
0	彰源蘇州公司	彰源無錫公司	3	銷貨收入	人民幣 1,669	T/T 90 天	-
		彰源無錫公司	3	銷貨成本	人民幣 69,481	T/T 90 天	12
		彰源無錫公司	3	預付貨款	人民幣 25,045	-	1
1	彰源無錫公司	彰源貿易公司	3	應收帳款	人民幣 1,694	T/T 90 天	-
		彰源貿易公司	3	銷貨收入	人民幣 2,063	T/T 90 天	-
		彰源貿易公司	3	應收帳款	人民幣 2,414	T/T 90 天	-
		彰源開曼公司	3	短期借款	美 金 1,400	-	-
		彰源不銹鋼公司	3	銷貨收入	人民幣 6,127	T/T 90 天	-

註一：與交易人之關係：1. 母公司對子公司；2. 子公司對母公司；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股 數	比 率	帳 面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註)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註)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本公司	彰源維京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 1,530,998	\$ 1,530,998	49,000,000	100%	\$ 1,775,253	(美金 337)	(\$ 12,081)	子公司		
	彰源開曼公司	英屬開曼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115,366	115,366	3,550,000	100%	494,700	美金 169	5,319	子公司		
	彰源薩摩亞公司	英屬薩摩亞群島	國際間投資業務	14,959	14,959	500,000	100%	14,057	(美金 38)	(1,191)	子公司		

註：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

彰源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三及六)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註三及六)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彰源蘇州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 189,636 (美金 6,0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10,492 (美金 3,400)	\$ -	\$ -	\$ 110,492 (美金 3,400)	\$ 5,125	\$ 5,125	100%	\$ 426,216	\$ -
彰源無錫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生產及銷售業務	1,530,998 (美金 49,000) (註一)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530,998 (美金 49,000)	-	-	1,530,998 (美金 49,000)	(10,609)	(10,609)	100%	1,775,201	-
彰源貿易公司	經營進出口業務、轉口貿易及保稅區企業間貿易	16,250 (美金 5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及大陸孫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4,875 (美金 150)	-	-	4,875 (美金 150)	286	286	100% (註二)	26,202	-
彰源不銹鋼公司	經營空心管、不銹鋼焊接管及其他鋼製管之銷售業務	17,951 (美金 600)	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及大陸孫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14,959 (美金 500)	-	-	14,959 (美金 500)	(1,430)	(1,430)	100% (註五)	16,868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四)
\$ 1,457,176 (美金 46,950)	\$ 1,609,197 (美金 56,000)	\$ 2,268,707

註一：其中以機器設備作價投資計美金 6,100 仟元，餘以現金投資。

註二：本公司經由彰源開曼公司及彰源蘇州公司合資設立彰源貿易公司，分別持有 30% 及 70% 股權。

註三：除彰源貿易公司及彰源不銹鋼公司係依據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外，餘係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四：依投審會「在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採淨值或合併淨值較高者之 60% 計算。

註五：本公司經由彰源薩摩亞公司及彰源無錫公司合資設立彰源不銹鋼公司，分別持有 83% 及 17% 股權。

註六：合併財務報表業已沖銷。